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一號（北科大綜合科館地下一樓第一演講廳）
出席：親自出席、代理出席股東及電子方式出席所代表股份總額 162,500,464 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總額 245,706,232 股之 66.14%。

列席：葉立琦律師 王錦燕會計師
出席董事：李德維獨立董事 徐立暉獨立董事 王皆誼董事暨總經理
主席：王貴鋒 紀錄：鍾勁梅 王心怡
主席宣佈開會：（親自出席、代理出席股東及電子方式出席所代表股份總額已達法定數額宣佈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狀況，報請 公鑒。（請參閱附錄）
- （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報請 公鑒。（請參閱附錄）
- （三）本公司擬提撥 106 年度獲利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其金額為新台幣 1,604,766 元，106 年度獲利百分之零點三為董監事酬勞，其金額為新台幣 481,430 元，報請 公鑒。
- （四）報告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報請 公鑒。（詳見議事手冊）
- （五）本公司已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之執行情形，報請 公鑒。（詳見議事手冊）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編製完成，並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錦川、王錦燕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畢，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提請 承認。

說明：請參閱附錄。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 152,760,15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732,795 權），反對 126,38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126,382 權），棄權 1,060,175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1,060,175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106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為 574,623,947 元，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1 元及股票股利 0.9 元，盈餘分配表內容。（請參閱附錄）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 152,760,29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732,939 權），反對 127,38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127,382 權），棄權 1,059,03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1,059,031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承認。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討論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 公決。

說明：配合審計委員會已設置，擬修訂有關監察人相關條文，其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理由
第十一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依法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三人，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並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本公司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相關法令或章程之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七人，監察人二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依法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自民國一〇六年股東會選任新董事起，前項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三人，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並依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規定辦理。 自民國一〇六年股東會起，本公司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相關法令或章程之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	配合審計委員會已成立刪除部分文字。
第十二條	本公司全體董事所持股份總額不得少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成數。	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股份總額不得少於主管機關規定之成數。	配合審計委員會已成立刪除監察人。
第十三條之一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如遇緊急情事得隨時召集之，並亦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如遇緊急情事得隨時召集之，並亦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同上
第十五條	審計委員會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帳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帳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將監察人改為審計委員會。
第十六條	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不論盈虧得按月的支報酬，若有支付者，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支付之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不論盈虧得按月的支報酬，若有支付者，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支付之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董事會得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配合審計委員會已成立刪除監察人。
第十八條	本公司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為一會計年度，每屆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造具下列各項書表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本公司以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為一會計年度，每屆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造具下列各項書表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送請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將監察人改為審計委員會。
第廿一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三月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三月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八日。	配合章程修訂日期。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 152,736,69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709,335 權），反對 149,843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149,843 權），棄權 1,060,174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1,060,174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擬辦理 106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擬自 106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票股利 221,135,600 元，發行新股 22,113,560 股，每仟股核發 9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整。

（二）本次盈餘分派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依比率計算之，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行拼湊，並於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單位辦理拼湊成整股，逾期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計算至元，元以下捨去），累積畸零股數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如嗣後因本公司辦理其他增資發行新股等其他原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調整相關事宜。

（三）本次盈餘轉增資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四）本增資案所訂各項要件如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五）本次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決議：經票決結果，贊成 152,746,78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719,429 權），反對 140,007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140,007 權），棄權 1,059,91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為 1,059,916 權）。贊成權數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上午九時六分)

主席：王貴鋒



紀錄：鍾勁梅



王心怡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

- （一）注重本業、提昇品質、加強客戶服務，並且順應國際化趨勢，拓展投資事業的廣度及深度。
- （二）加強營運績效，整合各項資源，研究高附加價值產品，發揮市場行銷競爭力。
- （三）培育經營人才及技術團隊，強化組織運作，增進勞資和諧，提昇企業永續的核心優勢。
- （四）加強研發之軟硬體設備擴增與技術提昇。

二、實施概況

- （一）掌握上游原料供應來源，助益生產順暢，供貨安定，並與下游客戶建立互利共存之雙贏策略。
- （二）發揮行銷通路競爭力，鞏固並開發國內外市場，同時並配合產業提昇及客戶需求，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代工產品及 Bio-EOD 產品，增加產業競爭力。
- （三）垂直產業發展，開發酯化品市場及紡絲油劑市場，增加企業營收，提昇產業技術水準、形象及營業利益。

三、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之營業收入計 1,513,128 仟元，營業外收入計 219,460 仟元，營業成本及費用計 1,527,085 仟元，營業外支出計 47,113 仟元，營業淨損 13,957 仟元，營業外收支合計 172,347 仟元，所得稅費用 6,324 仟元，本期稅後淨利 152,066 仟元。

四、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預算依規定不需公告財務預測。

五、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仟元

項 目		106年度	
財 務 收 支	營業收入	1,513,128	
	營業毛利	65,952	
	稅後淨利	152,066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2.66	
	股東權益報酬率(%)	3.81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0.57)
		稅前純益	6.45
	純 益 率(%)	10.05	
每 股 盈 餘(元)	0.62		

六、研究發展狀況

- （一）POY/SDY 紡絲油劑之開發。
- （二）酯化之非離子界面活性劑之開發。
- （三）陰陽離子界面活性劑之開發。
- （四）特殊品非離子界面活性劑之開發。
- （五）生質非離子界面活性劑之開發。
- （六）化妝品及個人清潔用品之酯化品與界面活性劑之開發。
- （七）環保型塑化劑與綠色切削液之開發。
- （八）各種特殊用途之酯化品開發。

董事長：王貴鋒



經理人：王皆誼



會計主管：溫玉桃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錦川、王錦燕會計師查核完竣，經核均屬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繕就報告，敬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李德維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金額, 金額. Rows include 期初未分配盈餘,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etc.

董事長：王貴鋒, 經理人：王皆喧, 會計主管：溫玉桃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Financial statement table with columns: 代碼, 資產負債及權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Includes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負債, 權益.

董事長：王貴鋒, 經理人：王皆喧, 會計主管：溫玉桃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Income statement table with columns: 代碼, 106年度, 105年度.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淨(損)利, etc.

董事長：王貴鋒, 經理人：王皆喧, 會計主管：溫玉桃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Table with columns: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匯兌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Rows include 105年1月1日餘額,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etc.

董事長：王貴鋒, 經理人：王皆喧, 會計主管：溫玉桃